



媒体聚焦

北京青年报：
禁炒“网红儿童”
亟须各方守土有责

据《中国青年报》报道，近来，在网络平台上不少以儿童为主角的视频收获了大量粉丝，视频里的儿童成了大家眼中的“网红”。随着粉丝的增加，商业合作也“上了门”。

萌娃类账号成了各大视频、直播平台上的宠儿，一些儿童博主甚至拥有几百万、上千万的粉丝，成了妥妥的“网红”。在流量至上的互联网场域，儿童博主吸金能力强，反而让一些家长把自家孩子当成了挣钱工具。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组织未成年人进行危害其身心健康的表演等活动，违者可由公安机关给予行政处罚。禁炒“网红儿童”，关键要避免儿童被工具化利用。父母对孩子负有养育和监护职责，但不能把孩子当成自己的附属品、工具人，而要把他们当成独立的个体看待。相关各方要守土有责，合力堵住责任漏洞，才能遏制炒作“网红儿童”这股不良风气。

新京报：
宠物进飞机客舱
做好服务是关键

9月23日，近期推出该业务的云南祥鹏航空公司工作人员向媒体表示，宠物进客舱需要提前24小时预约，并提供动物卫生监督所出具的相关检疫证明。同时，仅支持经济舱座位增添该服务，收费为1399元。

其实，航司推出宠物进客舱服务并非新鲜事，国内已有多家航司都推出了类似服务。法无禁止即可为。在全球航空公司都将宠物进客舱作为扩展服务的主流做法下，国内航空公司尝试开展此类业务，未尝不是精细化服务的一种。但在满足特殊需求时，应最大化平衡好普通乘客与携宠者的利益。这需要航司全面细致做好所有同机乘客的服务工作。当然，飞机客舱是密闭空间，气压略低于正常大气压，哪怕是宠物箱约束的宠物，也可能对部分旅客产生影响。因此，航司在开展此类服务时，应该确保同机旅客知情权利，积极主动采取措施，保障旅客正常乘机。

封面新闻：
年轻人纷纷加入“养生局”
做好这门生意并不易

相关研究报告显示，2023年我国保健食品消费人群中，25岁至40岁占比达39%，超过了51岁以上群体31%的比重。供需有效互动激发年轻人康养消费的同时，各类社交媒体、短视频对养生话题的广泛传播，也助推年轻人康养消费渐成风潮。

年轻人热衷养生，并非只是一种网络化的表达，而是有着一系列实据支撑的。这届年轻人纷纷加入“养生局”，于是乎，保健品消费，俨然有大众化之势。诸如“中药奶茶”“酸梅汤”“三伏贴”等，都曾站上了流量风口，也在线下激发了各自的爆发式消费浪潮。爆款迭出，加速了保健养生的网红化。这几天，有媒体报道“爆火的中药奶茶店，开始批量倒闭”。而这也说明，那种一阵风、脉冲式的保健消费风口，极易陷入大热必死的终局。年轻人掀起“养生热”，而如何道德、体面又理性、聪明地做好这门养生生意，无疑并没有那么容易。

要求家长到校值班？
回应之外还需反思

瞭望塔

□评论员 任思凝

近日，有网友反映，江西省贵溪市第一中学要求学生家长中午及晚自习去学校值班，“名为监督孩子学习”。据报道，对此，贵溪市教育体育局回应称，学校从未安排家长中午及晚自习值班。经全校突击检查，发现有3个班级存在家长代表来校协同班主任管理并监督任课教师到位情况，学校已责成这3个班级立即停止这种做法，并对相关年级长及班主任提出了严肃批评。

教体局的回应，把家长中午及晚自习值班一事“推给”了教师，表明既与教体局无关，也与学校无关。但是，对于家长到校值班一事，

教体局显然是有责任去指导学校，并加以规范的。而且，对于外来人员，学校有着严格规定和限制，若没有相关工作人员的允许，家长如何进入校园？学校是未发现，还是装作未发现？

的确，家长作为孩子第一任老师，理应承担起监护和教育的双重责任。可是，“监督学生自习”，本质上属于学校与教师的职责。那么，为什么仍有个别班级出现家长中午及晚自习值班的情况？

或许，教师课内教学工作量重，在备课时没有精力兼顾学生自习；亦或许，教师课后服务工作量太大，无法在教室里值班监督学生。可是，学校设置自习的初衷，是让教师为学生答疑解惑。而如今，家长监督学生自习，会对他们的学习成绩等方面有实质性的帮助吗？

尽管教体局在回应中表示，仅有3个班级存在家长监督自习的情况，但这不能排除其他班级会跟风

效仿。更应该思考的是，家长代表在班级里扮演何种角色？为何会到校监督学生自习？是自愿还是“被自愿”？其他因工作、生活等原因，无法到校值班的家长该怎么办？其孩子会不会被区别对待？

学生健康、快乐地成长，离不开学校和家长的共同努力。然而，在实践中，如何把握家校共育的界限，避免角色错位与责任混淆，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

基于此，学校应当主动承担起教育的主导责任，建立有效的家校沟通机制，绝不能把责任强行“推给”家长。同时，家长也应该积极配合、支持教育教学活动，如此才能形成家校共育的合力。

在此事件中，教体局回应之外，当地相关部门应该以此事为契机，在对类似问题进行梳理、排查的基础上，正本清源、建章立制、强化问责，不断规范家校共育行为，共同推动“美好教育”。

热点话题

应将摄像头排查列为与卫生、安全同等重要的日常管理要求，这也是酒店竞争力的体现

接连两起偷拍事件
隐瞒和漠视只会激化问题

“博主在民宿发现摄像头后遭多人围殴。”9月24日，石家庄公安局新华分局发布警情通报称，已将涉嫌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的3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并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该3人借住宿之机在客房内偷装网购监控设备以牟取非法利益，与民宿业主并不相识。同时，在视频发布者离开派出所时，在场部分民宿业主采取不法手段阻拦，新华分局已对涉嫌扰乱公共秩序的3名违法人员依法予以治安处罚。

从网络上数量众多、播放量可观的偷拍视频就能发现，公众对偷拍摄像头的担忧一直存在，一些酒店暗藏偷拍摄像头也已不是新鲜事，但此次事件仍能引起关注的原因在于民宿业主的嚣张蛮横。

据警方通报，民宿业主认为视频发布者行为影响经营，由此才引发冲突。但几十名老板显然不来自涉事的两家民宿，能迅速集合多家民宿的老板，并共同实施围堵，仅用“担心影响经营”很难说得通，这需要进一步解释清楚。

毕竟，该博主事后在声明中称，曾于石家庄另一地点拆除摄像头，“那里的法制非常文明。（业主）还问我们有没有什么批量化检测手段能帮助他们的。”如果民宿业主问心无愧，即使被发现房内藏有偷拍摄像头，为了民



摄像头安装在空调和管道连接处 视频截图

宿管理和声誉着想，也会配合将其拆下，何至于纠集数十人采取如此过激的违法行为。

虽然偷拍摄像头出现的场所和形式“花样不断”，但不少涉事主管方的应对态度却如出一辙。近日，河海大学图书馆厕所内发现摄像头，面对记者提问，校方却反问道“这个报警干什么？”这句话透露出校方欠缺对偷拍这种不法行为的认识，也体现着对待丑闻时，主管方下意识的“捂嘴”态度。

许多消费者为免被偷拍，出行前会通过网络视频学习检测摄像头的技巧，甚至自费购买专业器材。公众掌握更多防偷拍知识不是坏事，但为此付出的时间和经济成本不应转嫁到消费者身上。

偷拍、窃听等行为严重侵犯个人隐私，轻则将受到治安处罚，重则涉及刑事责任。公安机关也具备对偷拍团队追根溯源揪出真凶的专业仪器和信息技术手段，从各方面说，警方都应承担侦查和执法角色。

因此，公安机关不能抱有“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心态，而应积极提前介入排查，不定期组织摄像头清扫行动，找出祸首，切断偷拍利益链条。酒店方也要尽好管理责任，不仅不能与偷拍团伙沆气一气，而且应将摄像头排查列为与卫生、安全同等重要的日常管理要求，这也是酒店竞争力的体现。据《南方都市报》

欢迎赐稿：评读热点新闻事件，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zghpl@163.com